北京消防协会

第一届社会化消防服务实战技能竞赛

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，大力弘扬工匠精神、专业精神，激励广大消防从业人员走技能成才、技能报国之路，根据《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市“十四五”时期消防事业发展规划》有关要求，北京消防协会决定举办“第一届社会化消防服务实战技能竞赛”活动（以下简称“竞赛”）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目的和意义

协会开展本次竞赛的目的，是为了进一步明确各项社会化消防服务的工作规范，提高消防行业职工实战技能。通过“看得见、摸得着”的评判标准，更加有效地发挥社会化消防服务在消防安全治理中的作用，让社会化消防服务的供给侧、需求侧主体，达成更加全面、具体的共识，推动社会化消防服务高质量发展。同时，通过实战化的业务技能竞赛，促进各社会化消防服务项目规范实施，带动社会化消防服务水平整体提升，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，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竞赛设立组委会，负责统筹、决策赛事相关重大事项。孙富会长任组长，钟利智秘书长任常务副组长。成员包括各办事机构、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。组委会下设协调组、指导组、技术组。

1、协调组：设在秘书处信息部，信息部芮莹主任任组长，成员由秘书处各部门负责人组成，负责赛事的整体安排和组织协调，评判专家遴选、技术对接、活动宣传等工作。

2、指导组：设在秘书处综合部，刘有霞副秘书长任组长，负责协调市应急管理局、市消防救援总队、市人社局、市总工会确定的领导或专家，对竞赛给予指导。

3、技术组：设在秘书处会员部，会员部贺伟宏主任任组长，成员由各专业分会主任委员组成，负责组织本专委会成员单位编制各竞赛项目评判标准，提供评判专家人选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参赛对象仅限于有社会化消防服务正式合同的会员单位，按照参赛类别，各参赛单位以实际承接的服务项目，参加实战技能竞赛。参赛单位和选手，需政治表现良好、爱岗敬业、无不良记录，同时满足所参加竞赛项目评判标准规定的报名条件。

四、竞赛项目

按照协会各专业分会所从事的社会化消防服务业务类别，竞赛共设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、电气防火检测、消防设施维保、消防设施检测、灭火器维修、消防安全评估、排油烟设施清洗、消防宣传教育培训等8个技能竞赛项目。

五、竞赛形式

采用“现场实战+专家评判+客户满意度调查”相结合的方式，对各参赛对象申报的竞赛项目进行综合评判。

六、时间安排

 1、筹备阶段：2022年8月31日前，完成组织机构搭建工作。

2、标准制定阶段：2022年9月10日前，完成制定各竞赛项目评判标准。

3、申报阶段：2022年9月20日前，完成各竞赛项目报名、审核工作。

4、现场评判阶段：2022年10月20日前，组织评判专家，完成现场评审工作。

5、满意度调查阶段：2022年10月25日前，完成对各竞赛项目的用户满意度调查。

6、活动总结阶段：2022年10月31日前，对竞赛活动结果进行公示，颁发证书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本次竞赛属于《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》所指竞赛活动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也不在竞赛项目设置外再颁授任何其他名义的奖项。各竞赛项目分别设团体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2名、三等奖3名，可根据报名情况进行调整。

八、保障措施和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此次竞赛是协会换届以来首次组织的消防服务实战技能竞赛，覆盖面广，意义深远。协会秘书处和各专业分会要紧密沟通，积极参与，严密组织，严格按照竞赛整体部署要求，认真抓好各项任务落实，保质保量如期完成本级各项赛事任务。

（二）促进行业规范，培树示范项目。此次竞赛是展示新时代北京社会化消防服务实战技能人才新风采、新形象的舞台，协会要搭好舞台、创造机会，通过竞赛窗口，发现、培养更多的能工巧匠，促进行业规范，培树示范项目。

（三）严防疫情，确保安全。要切实提高风险防范意识，严格贯彻执行新冠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，动态跟踪疫情发展态势，制定科学合理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，做好人员、技术、物资和设备的应急储备，确保赛事活动稳妥、安全、有序开展。